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楊淑娟
電話：04-7531434
傳真：04-7229145
電子信箱：sharon7571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溪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3130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實務案例宣導手冊」、「宣導海報」及「告示說明」共4份
(4個電子檔)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
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1UNRYW)

主旨：檢送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實務案例宣導手冊」、「宣導海報」及「告示說明」共4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(下稱保訓會)111年8月15日公訓字第11121602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併同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投票將屆，保訓會製作旨揭行政中立實務案例宣導手冊、宣導海報及告示說明，請貴機關學校轉發所屬單位人員周知，以強化公務人員對於行政中立之瞭解，並隨時提醒公務人員應於上班或勤務時間嚴守行政中立。
- 三、前開辦理行政中立宣導之電子檔，均置放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sptc.gov.tw>)「行政中立專區/圖像及影音電子檔」項下，可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

人事室 收文:111/08/22



1110002865

無附件

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2022/08/19
17:02:22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63